

采购合同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

乙方：北京昆河兴盛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经双方协商同意向乙方议价下列货物：

1.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麻醉机（高端）（麻醉系统）

型号：Carestation 650

品牌：GE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 20173543173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伍拾万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500,000.00（人民币）

数量：1台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货物总价（金额大写）：伍拾万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500,000.00（人民币）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 交货期限：合同签定后30个工作日内。安装时间：交货后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毕。

5. 包装及运费：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负担，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进口商品所需费用（如有）等设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付款方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1 合同签字盖章,且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80.063%的合同款。

6.1.1 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100%的发票(发票名称、型号要与合同完全一致)。

6.1.2 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10%的履约保函,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

6.2 乙方将全部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且经甲方使用科室和技术主管部门书面确认设备运行良好,技术主管部门出具《医疗设备开箱及安装调试验收报告》后,待财政资金到位,按上级批复比例及医院支付要求,甲方向乙方无息支付合同 20%尾款;因甲方上级财政资金批复待定,乙方不予追究甲方逾期支付责任。若经使用科室和技术主管部门确认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尾款,乙方应另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如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合同总金额 5%滞纳金。)

7.质量保证:乙方所提供产品必须是厂家生产的全新产品,设备指标符合国际相关专业的要求,符合国内有关标准及行业规定以及甲方的使用要求,符合生产合格标准(符合厂家技术说明书),乙方提供原厂合格证明及使用说明书。

8.包装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抵达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9.装运标志: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作出下列标记:收货人、合同号、装运标志、收货人代号、目的地、货物名称、品目号、箱号、毛重/净重、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10.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中最严格标准对本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功能以及医院相关制度要求等进行验收,验收合格



后签署书面验收合格报告。

11.售后服务: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书面验收合格报告,自签署书面验收报告之日起,整机免费保修 6 年,终身维护,详见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保修期满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此次约定同等质量的保修时,保修费用不得超过此次对应设备或部件购置费用的 5%。乙方和制造商需要同时提供包含上述售后服务要求的售后服务承诺函,保证售后服务由厂家提供;若厂家不履行或怠于履行,经两次催告后,甲方有权请第三方提供售后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负责。

12.合同变更: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共同签署书面变更协议或补充协议的,可以变更合同。

13.违约责任:对于违背承诺拖延交货时间,每拖延一天须支付另一方合同金额的 2% 作为违约金。乙方拖延柒日仍未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作为违约金。

质量验收不合格或壹年内同一故障累计出现两次以上(含两次)或检定结果未能通过技术监督鉴定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更换新品,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若更换,更换一次后仍不合格,甲方要求退货的,乙方应当负责退货,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在安装调试货物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循操作规范,若造成任何一方或第三方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4.乙方承诺甲方使用其提供产品不会遭受任意第三方关于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方面的控告,如有违反,乙方应负责处理并对第三方承担赔偿责任;处理侵权产品,退还甲方对应合同款,并按向第三方赔偿及甲方支付全部合同款,两者金额较高者,另行赔偿甲方损失。此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还应履行对其他非侵权产品的维保义务。

15.乙方应对在服务过程中获悉的甲方及时信息、经营信息、甲方未书面向乙方公开的其他信息、为甲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供应商信息、患者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信息持有人事前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意第三方公开。如有违反,乙方应负责处理并对第三方承担赔偿责任;并按向第三方赔偿及甲方支付全部合同款,两者金额较高者,另行赔偿甲方损失。此情况下,甲方有权视乙方违约情



形考虑是否解除合同；如解除，乙方还应履行对其他非侵权产品的维保义务。
保密义务条款，单独有效，不因双方合作关系终止而无效。

16.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这种客观情况已经或可能对任何一方的业务及发展前景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包括：政府强令关闭，国家政策禁止，战争，自然灾害等。遇到上述客观情况一方应尽快将客观情况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提供相应的法律证明文件和政府文件及其他权威资料。因上述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应根据该事件的影响程度，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17.争议处理：双方本着合作谅解的精神，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要求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售后服务承诺书、（厂家、供货商、货物）资质、开具发票承诺、廉洁购销合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9.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各执肆份，乙方执壹份。

20.附件：附件一：货物配置清单；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始终有效经办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

北京佑安医院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盖章：

电话：010-83997407

日期：2021年9月27日



乙方：北京昆河兴盛科技

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1号1幢3层302-303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盖章：

电话：010-64776188

日期：2021年9月15日



魏绍斌

苏博



扫描全能王 创建